

## 吉林依华渔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关联方向公司拆借资金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借款情况概述

#### （一）借款基本情况

非关联方法人梅河口市华顺商贸有限公司因临时资金周转需要，于2017年5月19日向公司临时拆借资金2,000,000元，双方约定无息。

#### （二）借款方基本情况

法人：梅河口市华顺商贸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220581MA140RUT46

法定代表人：王丽

注册资本：500.000000万人民币

成立日期：2017年01月18日

经营范围：渔具及其配件、金属制品及其配件、五金电料、日用百货、服装、鞋帽、纺织品、化妆品、文化体育用品、办公用品、装饰装潢材料、建筑材料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（含冷藏冷冻）、家用电器、通讯设备批发兼零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

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### (三) 借款具体情况

单位：元

日期	借款金额	还款金额	余额
2017年5月19日	2,000,000	—	2,000,000
2017年6月30日	—	—	2,000,000
2017年8月25日	—	—	2,000,000

### (四) 本次交易履行的程序。

公司于2017年8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补充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追认非关联方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议案》。

#### 二、资金拆借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对外短期拆出资金，未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今后，公司将加强财务管理，统筹按照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，规范和减少资金拆借，保障公司稳健运营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吉林依华渔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吉林依华渔具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25日